

康保胜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康保县胜源 5 万千瓦风力发电项目 110kV 送出线路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7 月 1 日，康保胜源新能源有限公司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环评报告和审批意见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验收组由建设单位、环评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组成。与会人员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和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报告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

工程位于张家口市康保县土城子镇、张纪镇、忠义乡，线路起自康保县胜源 5 万千瓦风力发电项目 110kV 送出线路工程新建康保胜源希吉尔风场 110kV 升压站，终至忠义 110kV 变电站。

(二)建设规模

项目新建单回路架空+地埋线路，线路路径全长约 25km（其中架空线路路径长度 24.69km，电缆部分路径长度 0.31km）；架空导线选用：JL/G1A-150/25 钢芯铝绞线，导线极限输送容量为 116MVA（25℃），地线：采用 2 根 24 芯 OPGW 光缆；地埋电缆选用：ZC-YJLW02-Z-64，地埋光缆：新建杆塔 100 基，其中单回路直线塔 64 基、单回路耐张塔 28 基、电缆终端塔 6 基、终端钢管杆 2 基。

(三)建设过程及环评审批情况

该工程委托河北木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康保县胜源 5 万千瓦风力发电项目 110kV 送出线路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5 年 4 月 29 日取得张家口市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审批意见，张行审立字（2025）167 号。

（四）工程于 2025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6 年 5 月生产设施及生态建设完成。

（五）工程实际总投资约 49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60 万元。

（六）验收范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三同时”及审批意见要求。

二、工程变动情况

通过查阅工程设计、施工资料，后经现场调查可知：本工程线路路径全长 29.243km，较环评阶段线路总长增加 4.243km，其中架空线路增加 4.24km，地埋

验收意见
吴淑平 李昭亮 梁磊 赵树棋 李浩 刘锦 刘恩

钻越线路增加 0.003km，未超过原长度的 30%。对照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关于印发〈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辐射〔2016〕84号），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1）施工期

①废气：施工过程中加强施工机械和车辆的维护保养，对当地的空气环境影响较小。

②废水：施工期生活杂用水及施工废水就地泼洒抑尘，不外排。

③噪声：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设备，并加强了设施日常的运行管理。施工阶段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④固体废物：施工中产生的废砖、废混凝土块等建筑垃圾运至当地城建部门指定的地点处理；工程各段的土方部分用于回填，便于恢复植被；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在当地进行消纳。

⑤生态保护措施：项目已对工程施工区域进行植被恢复工作，包括塔基处植被恢复等。

（2）营运期

①废气：本项目运行期无废气产生，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②废水：本项目运行期无废水产生，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③噪声：本项目营运后，架空输电线路评价范围内声环境质量须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相应各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限值要求。

④固体废物：本项目运行期无固体废物产生，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⑤电磁环境：本项目投产运行后，该项目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公众曝露控制限制须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相应标准控制限值要求。

王明 吴淑平 孙晓 赵楠楠 李昭亮 刘锦 王超

四、环境保护措施达标情况

该项目单位委托张家口博浩威特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了竣工验收检测，检测结论为：

1.电磁环境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本工程输电线路沿线各监测点测断面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工频电场强度 4kV/m、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见验收检测报告）。

2.声环境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本工程输电线路沿线各监测点处的昼间噪声、夜间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规定的沿线相应各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限值要求（见验收检测报告）。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电磁环境和声环境符合相应标准限值要求。在设计阶段、施工期和运行期均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要求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进一步加强项目运营期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和建设，确保各项生态环境措施得到落实并补充相关生态恢复附图。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专家组组长：W018

2026 年 7 月 1 日

吴淑华

李瑞芳

赵海霞

李瑞芳

王志刚

康保胜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康保县胜源 5 万千瓦风力发电项目 110kV 送出线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姓名	验收工作组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纳 存	建设单位	康保胜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负责人	纳存
李 浩	专业技术专家	张家口先行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高 工	李浩
刘 锦		河北省张家口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 工	刘锦
罗道明		张家口发电厂	高 工	罗道明
吴淑平	设计单位	河北木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	吴淑平
李晓虎	施工单位	安智科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李晓虎
梁晓毅	监测单位	张家口博浩威特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负责人	梁晓毅
吴淑平	报告编制单位	河北木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	吴淑平
赵楠棋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张家口博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负责人	赵楠棋